

证券代码：002859

证券简称：洁美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4-017

债券代码：128137

债券简称：洁美转债

浙江洁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
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洁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2月21日（星期三）以短信、微信、邮件等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24年2月21日15: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，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董事为张永辉先生。会议召集人已在会议上作出说明，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董事会会议的提前通知期限，与会的各位董事已知悉与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实际出席董事7人。会议由董事长方隽云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本次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，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不向下修正“洁美转债”转股价格的议案》

截至2024年2月21日，浙江洁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股票已出现在任意连续30个交易日中至少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“洁美转债”当期转股价格80%的情形，已触发“洁美转债”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。

公司经营业绩良好，现金流充裕，财务结构稳健，基于对公司长期稳健发展与内在价值的信心，综合考虑宏观经济、市场环境、公司基本情况及股价走势等多重因素，为维护全体投资者利益，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向下修正“洁美转债”转股价格，且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次一交易日起未来三个月（2024年2月22日至2024年5月21日）内，如再次触发“洁美转债”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，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。

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日起次一交易日满三个月后，即从2024年5月22日起重新起算，若再次触发“洁美转债”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，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向下修正“洁美转债”转股价格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 5 票，反对票数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关联董事方隽云、方骥柠回避表决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、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及《中国证券报》披露的《关于不向下修正“洁美转债”转股价格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8）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1、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。

浙江洁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2 月 22 日